

镇安县服务业发展中心

2022 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 年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总表三、支出决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 承担全县服务业发展的组织协调、调查研究、运行分析和宏观指导工作。

2. 负责全县价格认证工作。接受司法机关、行政执法机关和仲裁机构委托，对刑事、民事、行政、经济和仲裁案件中涉及的各类标的进行价格认证。

3. 接受当事人委托，调解价格纠纷。

4. 接受委托，按照定价目录，对实行政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的商品和服务价格以及行政事业性收费实施定价管理。

5. 协助做好价格管理方面的事务性工作，为政府价格管理和经济决策提供服务。

6. 面向社会为生产经营者等各类组织和公民提供关于价格政策法规、市场行情、价格预测等咨询服务工作。

7. 负责承办以工代赈资金争取、计划下达、组织实施与管理等工作。

8. 承办县发改局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本单位2022年内设0个股室，为发改局部门下属单位。

二、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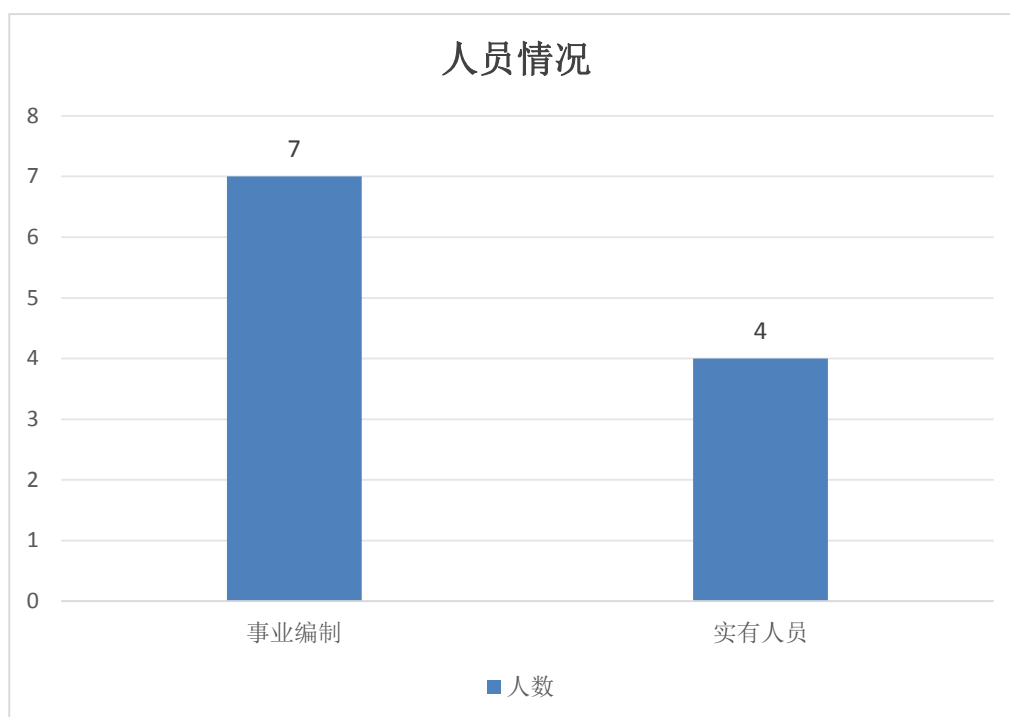
纳入 2022 年本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个，为镇安

县服务业发展中心：

序号	单位名称
1	镇安县服务业发展中心

三、单位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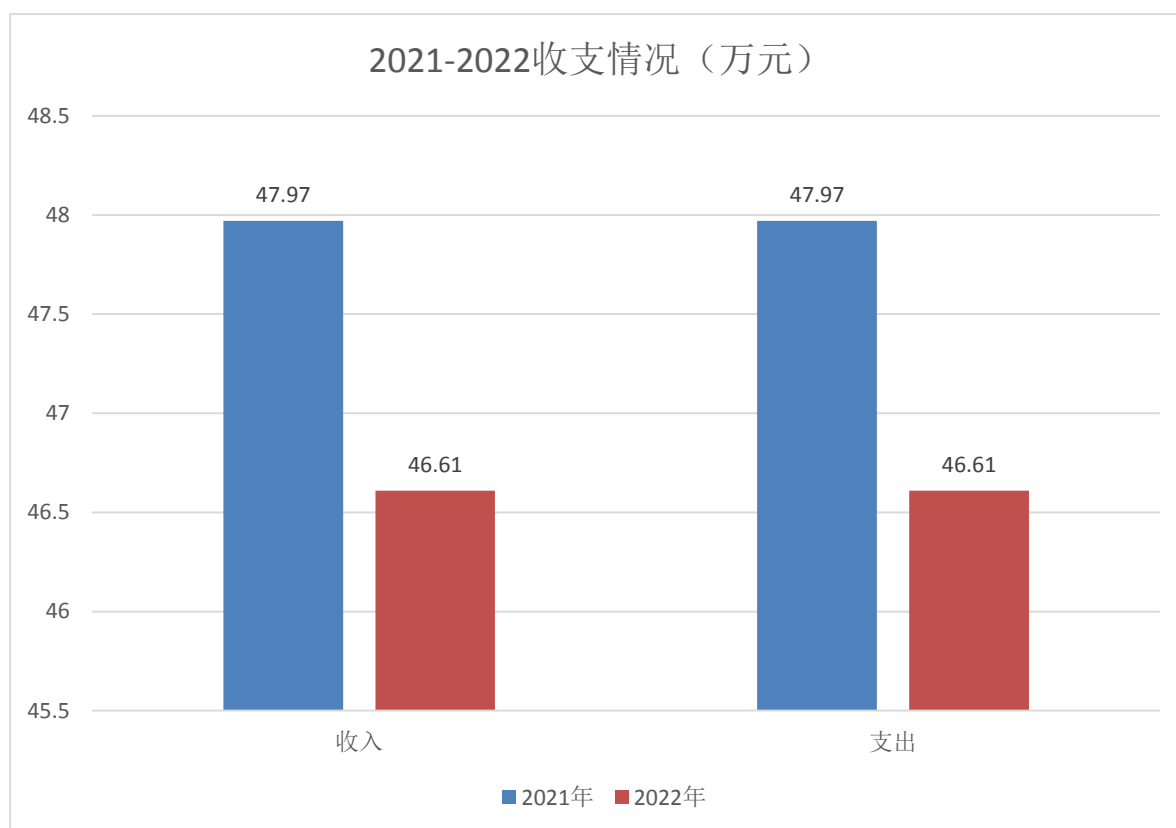
截止 2022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7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7 人；实有人员4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4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其中离休人员0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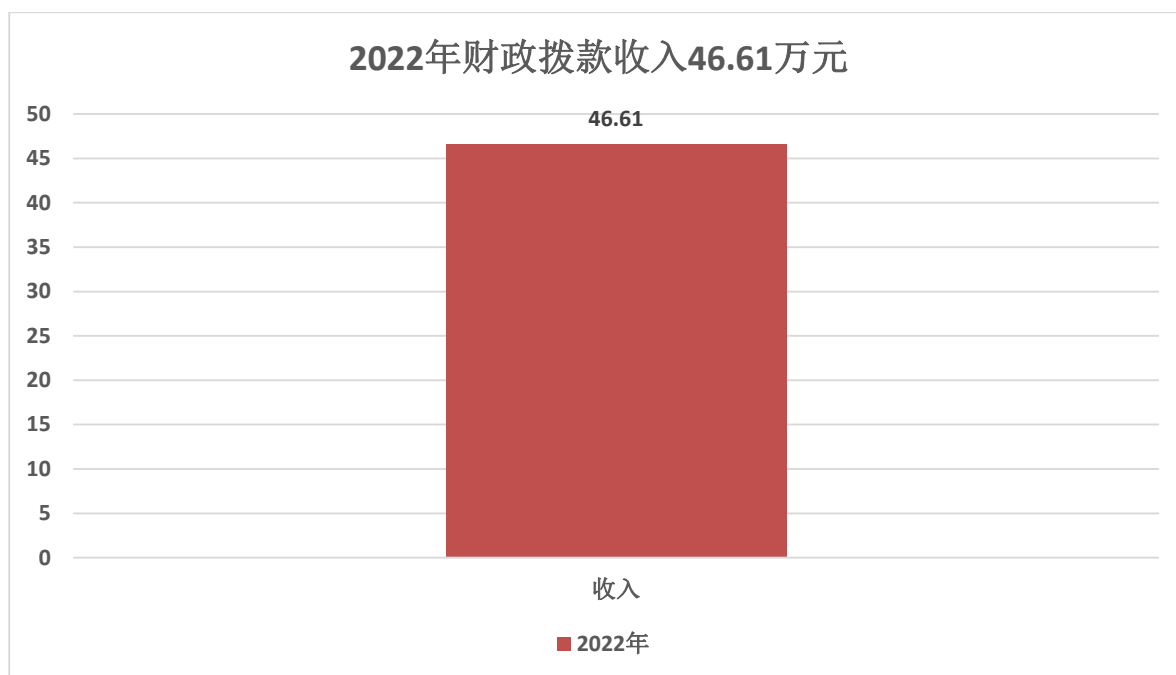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收入总计46.61万元、支出总计46.61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1.36万元，减少2.83%，主要是：专项资金减少，支出总计减少1.36万元，减少2.83%，主要是：专项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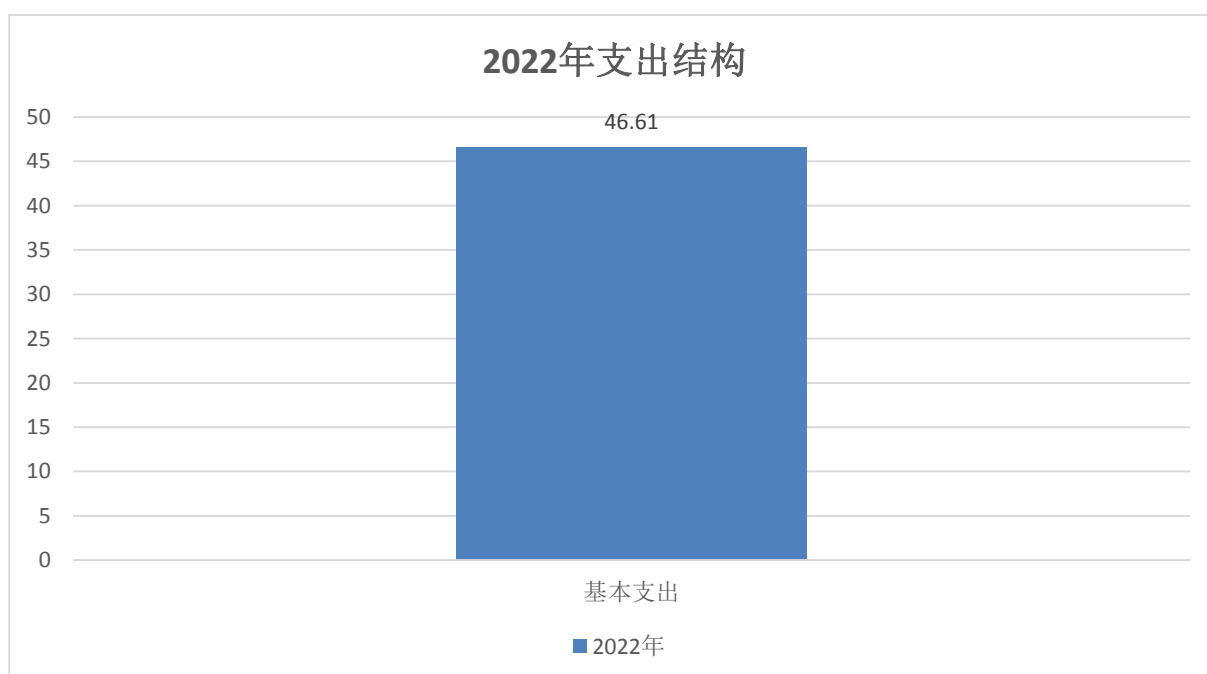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收入合计46.6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6.61万元，占总收入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总收入0%；其他收入0万元，占总收入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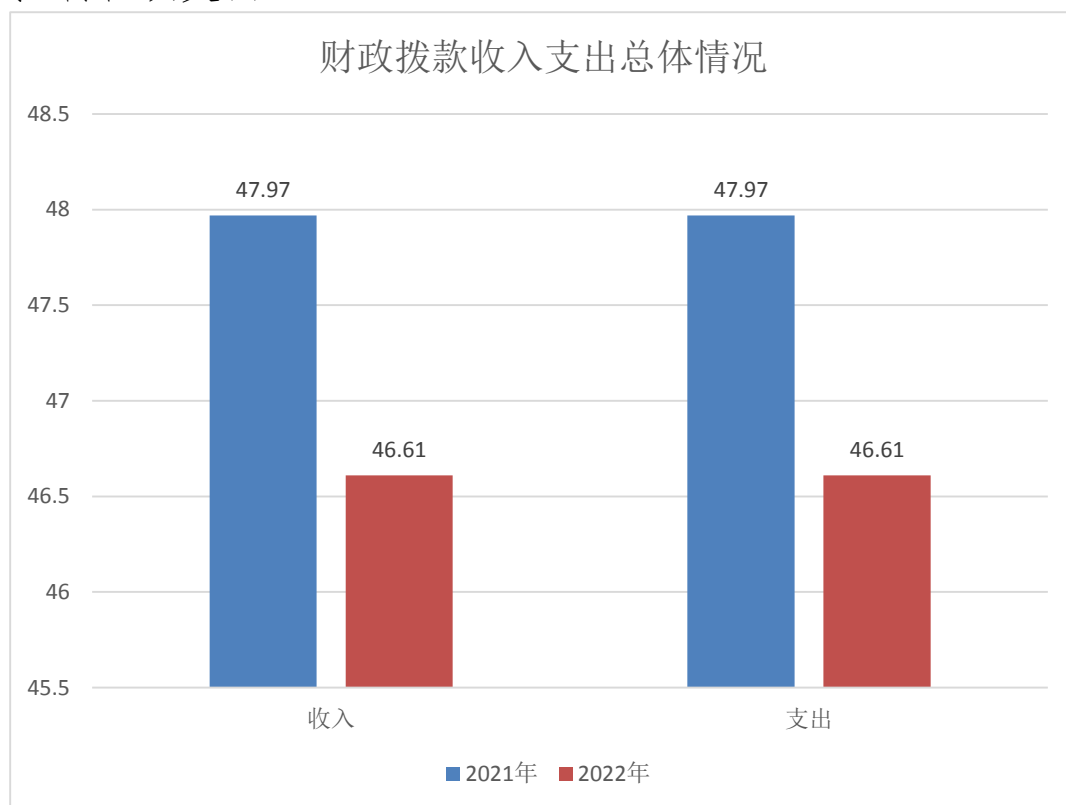
2022年支出合计46.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6.61万元，占总支出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总支出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46.61万元、支出总计46.61万元，

与2021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1.36万元，减少2.83%，主要是：压缩开支、支出总计减少1.36万元，减少2.83%，主要是：控制各项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45.77万元，支出决算46.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84%，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36万元，下降2.83%，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各项支出。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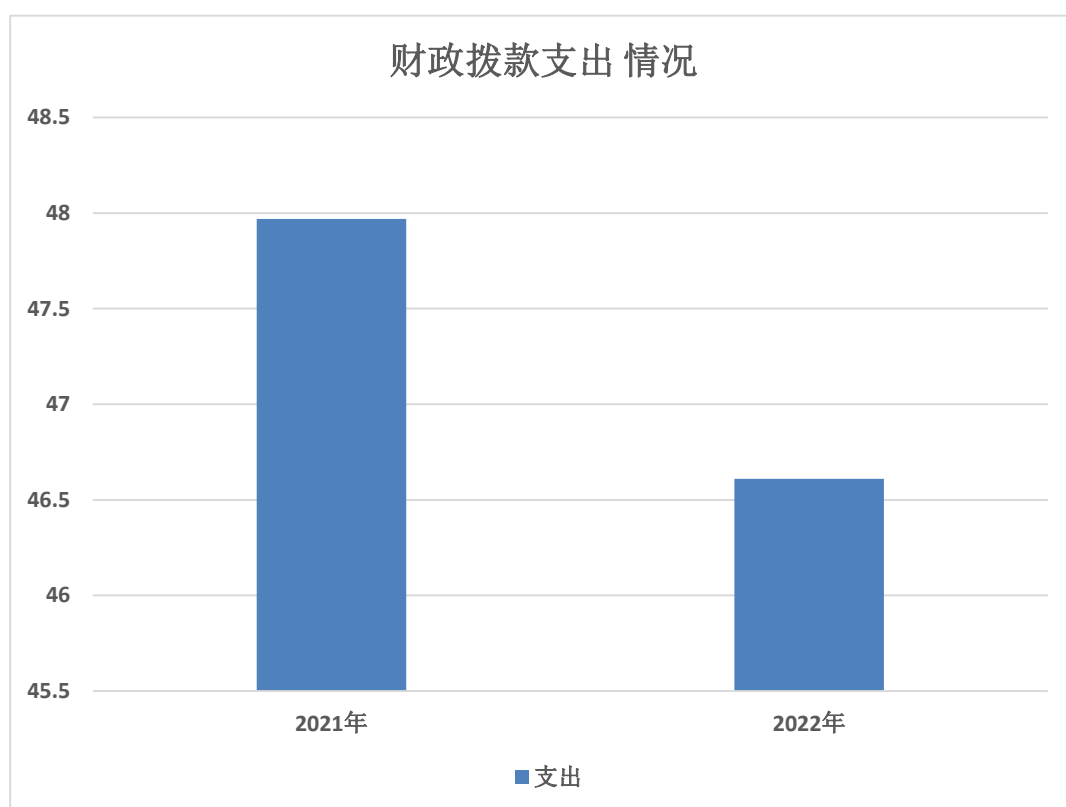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年初预算37.11万元，支出决算38.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1 %。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经费增

长。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5.5万元，支出决算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各项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6.61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39.6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8.67万元、津贴补贴1.31万元、绩效工资5.2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4.34万元、职业年金缴费2.01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2.85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23万元、住房公积金2.85万元、奖励金2.15万元。

（二）公用经费6.9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78万元、咨询费3.5万元、差旅费1.37万元、工会经费0.3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无增减，已公开空表。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较上年无增减，已公开空表。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较上年无增减，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

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2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2年主要完成了以下工作：

1. 抓服务业纳规入统，推动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

按照市服务业发展中心下达的工作任务，结合工作职能，科学制定考评方案，强化协同推进机制，持续改革创新，统筹协调、政策引导，积极推动服务业稳步发展。依据服务业纳规入统工作“谁管理、谁培育、谁纳规”的具体要求，做好企业宣传、政策解读、资料收集等工作，确定专人逐部门逐企业对接，夯实工作任务，形成强大的工作合力。

2. 抓易地搬迁后续扶持，“三五”机制落地生根

为了抓好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工作，及时调整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出台了41条政策措施，提炼的《创新实施“三五”机制，提升后续扶持实效》经验文章，先后在国家发改委、陕西农村要情、陕西乡村振兴局刊发，省委书记赵一德、常务副省长王晓等多位领导同志批示。2月28日在镇安召开全市易地搬迁后续扶持现场会，9月21日，镇安在全省交流易地搬迁后续扶持经验，榆林、安康等多地市领导前来调研，易地搬

迁调研报告被市政研室评为优秀案例，并给予 3 万元奖励。为了解决搬迁户“急难愁盼”问题，新建小菜园 147.4 亩 2459 块、小仓储用房 29 处 5161 平方米、配建小理事会 29 个 7322 平方米、小超市 118 个、规划墓穴 177.5 亩 12852 个。全县有劳动能力的易地搬迁劳动力 12689 人，解决搬迁群众就业 11171 人，其中外出务工 6954 人，发放交通补助和求职补贴 5268 人 461.02 万元，就近就地务工 4217 人，聘用农村公益岗位 1870 人，在靠近安置点配建产业园区 17 个、产业基地 6 个、帮扶车间 30 个和社区工厂 27 个，可以容纳名群众就近务工 5000 多人。已就业 1141 人（产业园区就业 340 人、产业基地 25 人、帮扶车间 538 人和社区工厂 238 人），实现有劳动能力搬迁户至少有 1 人就业的目标，顺利通过国家后评估工作。

3. 抓市场监测和价格管理，确保物价在合理区间运行

为了做好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的商品和服务价格以及行政事业性收费实施定价管理职责，2022 年完成了天然气销售定价，启动城区公交车、自来水、污水处理等费用定价程序，对部分物业、停车场等关系到国计民生领域定价品种，进行了定价，降低了广大居民生产生活成本，解决社会的热点和痛点问题，及时回复政府信箱、12345 等群众高度关注的停车收费高、物业收费不合理等与民生息息相关的问题。

4. 抓以工代赈项目建设，增加建档立卡群众收入

紧扣新时期以工代赈具体要求，以“务工是手段，增收是目的”为宗旨，以工程建设为着力点，实现了基础设施建设和群众增收双重目标，调整了镇安县以工代赈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争取国省以工代赈资金 1500 万元，创历史新高，居全市第

一，实施以工代赈项目 4 个，受益群众达到 3 万多人，项目实施过程中，带动当地群众务工 300 多人，发放劳务报酬 400 多万元，通过项目建设地改善了易地搬迁安置点和基础设施落后地域生产生活条件，得到了省市领导和当地群众一致好评，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奠定了基础。

5. 抓价格认定和纠纷调解，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按照“三涉三服务”的职能要求，以涉案、涉纪、涉税价格认定为工作重点，扎实开展价格认定和价格纠纷调解工作，组织参加培训 11 人次，有效地提高了政治素养和办案能力。2022 年，受理价格认定案件 25 起，办结 24 起，累计涉案金额 40 多万元，没有出现复议案件，为维护司法公开、公正、公平做出了贡献。为了做好价格争议调解工作，成立了镇安县价格争议纠纷调解工作领导小组，编制印发了实施方案，出台了一系列价格争议调解文件，全省率先出台了“以案定补”实施方案等一系列文件，得到了省市发改委的高度认可，在全省价格认定会议上交流发言，先后组织县公安局、信访局等相关单位开展价格纠纷调解工作，保障了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在全省价格争议纠纷调解督查工作中，代表商洛市迎接省发改委和司法厅检查，被评为优秀等次，一些成功做法在全省进行推广。

本单位在决算中反映 0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 0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本单位 2022 年度主管的 0 个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

未开展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0 万元。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8 分，全年预算数 45.77 万元，执行数 46.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1.84%。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1. 2022 年培育期服务业企业 12 家，完成新增服务业企业纳规 1 家，完成省级审核 5 家，目前进入国家审核程序，全年争取服务业企业纳规入统 7 家。

2. 向 4911 户搬迁群众颁发了“居住簿”，完成 7881 户搬迁群众不动产登记确权颁证。

3. 在疫情防控期间，起草编制印发了《镇安县生活必需品应急管理办法》，在 5 个定点区域开展价格监测，积极报送相关信息，为政府价格管理和经济决策提供服务。

4. 2022 年，受理价格认定案件 25 起，办结 24 起，累计涉案金额 40 多万元，没有出现复议案件，为维护司法公开、公正、公平做出了贡献。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内控制度管理质量不高，个别内控制度执行不力。

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强化资金管理，加大内控制度的执行力，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效益。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决算中反映 0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服务业发展中心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镇安县服务业发展中心									
年度 主要 任务 完成 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任务1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完成	46.61	46.61		46.61	46.61		10	100 %	10
	金额合计			46.61	46.61		46.61	46.61		10		10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人员工资及时足额发放，保障财政供养人员养老等及时上缴 目标2: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各项业务开展			目标1完成情况：全年工资福利支出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万元； 目标2完成情况：全年公用经费支出万元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00%		100%		10		10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0		10		10
		质量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5		5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按照支出进度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基本支出			46.61万元		46.61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为全县服务业发展和价格认证提供服务。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全县服务业发展的组织协调、调查研究、运行分析和宏观指导工作			效益明显		效益明显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和修复河流生态系统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6%		96%		10		10	
总分										100	100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2022年度无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2022年度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2022年度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服务业发展中心单位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变化情况说明。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4-5337890）。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入支出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服务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6.61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7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和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85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6.61	本年支出合计	46.6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46.61	支出总计	46.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服务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		本年 收入 合计	财政 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教育收 费			
合计		46.61	46.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76	43.76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3.76	43.76						
2010450	事业运行	38.26	38.26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5	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5	2.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5	2.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5	2.8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服务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6.61	46.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76	43.76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3.76	43.76				
2010450	事业运行	38.26	38.26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5	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5	2.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5	2.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5	2.8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服务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6.61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76	43.7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85	2.85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6.61	本年支出总计	46.61	46.6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46.61	支出总计	46.61	46.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服务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6.61	46.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76	43.76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3.76	43.76	
2010450	事业运行	38.26	38.26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5	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5	2.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5	2.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5	2.8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服务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39.66	公用经费合计		6.9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5
30101	基本工资	18.67	30201	办公费	1.78
30102	津贴补贴	1.31	30202	咨询费	3.5
30107	绩效工资	5.25	30204	手续费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4	30205	水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1	30206	电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5	30207	邮电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3	30208	取暖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5	30211	差旅费	1.3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5	30213	维修（护）费	
30309	奖励金	2.15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28	工会经费	0.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服务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服务业发展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 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 用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